

## 書面質詢

日前，當局正式公佈二〇一三年多戶型經濟房屋申請抽籤排序名單，逾四萬個申請家團僅有一千九百多個中籤，絕大部分申請人只能失望而回。

公屋供應杯水車薪，政府實應想方設法增加供應，以回應需求。更令人不滿的是，在興建計劃中已動工的九個公屋項目竟全數延誤。其中，屬“萬九”公屋計劃的三個項目：筷子基社屋項目仍未入伙，望廈及台山中街公屋項目已停工多時，仍是復工無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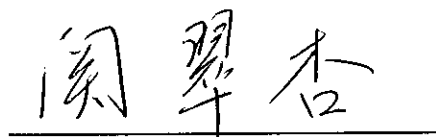
儘管未來公屋供應，有粵澳新通道千四個單位，及填海新城 A 區二萬八千個單位，但遠水不能救近火。而包括林茂塘及祐漢兩幅土地的四百個單位、漁翁街發電廠現址和氹仔奧林匹克游泳館東側地段的二千單位、氹仔西側地段的二千單位等等，全是未有任何具體的興建計劃，亦未知社屋、經屋比例，確實令數萬未中籤家團望眼欲穿！

為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目前已動工的九個公屋項目均全部延誤，部分更復工無期，但當局至今仍未回覆本人七月要求交代公屋項目延誤詳情的質詢！在目前公屋規劃中，待規劃的五幅土地、四千四百個單位何時才會動工興建？當局又有否訂定其落成和入伙時間表？

二、當局曾表示將聯同相關建設部門，共同檢討評標工作，特別對於在公共工程承攬法律制度下引入“補償性違約金”的做法，會在現有的法律基礎上開展研究引入的可行性，且不排除會在未來的公共工程施工合同內容中，標明有關責任及罰則。因此，在今後的公屋興建項目合同中，會否引入“懲罰性違約金制度”，以確保承建商能依約如期完工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關翠杏

2015年10月16日